

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生代收代辦費審查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28 日(星期一)上午 9 時 30 分

主持人：柯建興校長

出、列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業務報告：

一、辦理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相關補助及代辦費說明如下

(一) 補助項目(教育補助費)：

1.每月補助 3300 元—學生伙食費(七、八月未計)

※連續請假三天以上者，於請假期間停發補助費，金額為 110 元/天

2.每學期補助 800 元—書籍費

3.每學年補助 1500 元—制服費(第二學期始核准學籍者，制服費減半)

(二) 每月教育補助費扣繳項目：

1.伙食費 47 元/午餐(住宿生早餐 40 元、晚餐 62 元)，

※全校性特定活動(校外教學)餐費 60-80 元。

※搭伙學生每學期扣繳 1 次-基本費 310 元

2.學生交通費為 1300 元/月(申請搭學生交通車)

3.其他相關費用(如新生書包、制服、畢業旅行、畢業紀念冊等費用)，授權學校向家長調查簽章同意後得進行扣款。

4.學期間如有未估列之活動，授權學校依據相關行政程序辦理並通知家長進行繳費。

二、本校於 110 學年第 1 學期註冊費將延續由金融機構(臺灣銀行)辦理代收，家長可至 4 大超商、郵局及臺灣銀行進行繳費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案 由：審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費項目及額度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如下表：

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代收代辦費			
項次	名 稱	金 額	附 註
1	聯 絡 簿 費	150 元	
2	家 長 會 費	100 元	一、每戶收 1 人的費用。 二、會費使用在學生身上。 三、繳交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家長會。
3	學 生 團 體 保 險 費	175 元 (實際金額以國教署 招標後之金額為主)	可減免全額之資格如下： 一、有重度、極重度身心障礙證明者。 二、中、低收入戶。 三、原住民學生。
4	新 生 健 康 檢 查	免 繳	110 學年度因獲善心人士捐款支應，減免費用約 450 元。
5	冷 氣 使 用 費	200 元	一、每學期如有賸餘款，應於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退還學生。 二、可減免資格者：在家教育巡迴輔導者。
6	冷 氣 維 護 費	200 元	支用班級教室冷氣之維護及汰換費，並支應每年冷氣清洗費用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 會：10 時